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連郁涵

電話：03-3322101#7576

電子信箱：1004763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人字第11001197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376736800A_1100300287_prin、376736800A_1100300287_ATTACH、
376736800A_1100300287_ATTACH、376736800A_1100300287_ATTACH、
376736800A_1100300287_ATTACH、376736800A_1100300287_ATTACH
(376735100E_1100119724_ATTACH1.pdf、376735100E_1100119724_ATTACH2.
docx、376735100E_1100119724_ATTACH3.docx、
376735100E_1100119724_ATTACH4.docx、376735100E_1100119724_ATTACH5.
xlsx、376735100E_1100119724_ATTACH6.docx)

主旨：為辦理本府111年傑出女性公務員選拔及表揚作業，各機關學校如有遴薦人員，請於111年1月5日(星期三)前報本局辦理(無則免報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110年12月21日府人考字第1100300287號函(計達)辦理。
- 二、另為免審查時因字數多寡影響事蹟判斷，本案附表一「具體事蹟」之字數請控制於2500至5000字之間，附表二「事蹟簡介」之字數以300字為限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、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)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1/12/22
16:39:18
交換章

